

林朝棟與清季臺灣樟腦業之復興*

黃富三**

摘要

臺灣樟腦在咸豐 8-10 年(1858-1860)開港後出口日益興盛，同治 9 年(1870)到達高峰後逐步衰退，至光緒 11 年(1885)幾近於零，樟腦王國為日本取代。隔年(1886)，臺灣巡撫劉銘傳推動開山撫番政策，道員林朝棟力贊，且建議樟腦專賣，從而主導中路撫墾事務，促成臺灣樟腦業之復興。

關於林朝棟與樟腦業的關係，以往作品因缺乏一手史料僅能輾轉抄襲，甚至以訛傳訛。本文運用筆者新發掘之「霧峰林家文書」，結合相關史料，重建重要史實，分四方面論述：林朝棟在開山撫番期與公泰洋行合作之背景、樟腦自由買賣期雙方合作之始末、自營產銷，以及對清季臺灣腦業發展的貢獻。所獲結論如下。

第一，不少作品稱林朝棟擁有樟腦專賣權，此說不正確，事實是：他在樟腦專賣時期(1886-1890)管理中路撫墾局，並率領棟軍，維持產銷秩序；而光緒 17 年(1891)開放自由買賣後，則投資中路樟腦業，並與外商合作出口樟腦。

第二，林朝棟與公泰洋行之合作有二大因素。一是世界樟腦之需求與德國化學工業之勃興，樟腦乃重要原料之一，故求之於世界最大產地的臺灣；二是林朝棟在開山撫番政策上扮演要角，甚至投資樟腦業，外商必須透過他方能獲得大量而穩定的供應量。

第三，林朝棟與公泰洋行之合作，以往作品語焉不詳，本文確認其時間為樟腦開放自由買賣後之光緒 17-19 年(1891-1893)間，前後共三年。然而，光緒 20 年(1894)其轄下部分腦商可能另外訂約，由公泰出口；而光緒 16 年(1890)專賣期林朝棟是否已私自與公泰合作？此有待確認。此外，雙方合作終止之原因，一般說法是林朝棟片面要求漲價，實際上是公泰洋行認為香港腦價會下跌

* 二位匿名審查人仔細閱讀本文並提出寶貴意見，得以修正與補充缺失，謹申謝忱。

**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兼任研究員、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兼任教授

來稿日期：2015 年 9 月 9 日；通過刊登：2016 年 2 月 22 日。

而要求減價，而光緒 20 年確實下跌。

第四，林朝棟與公泰洋行合作終止後，創設「福裕源」商號（光緒 20 年 5 月-21 年 3 月）自營產銷，並與其他洋行合作，如瑞記洋行。此進一步反映林家經營樟腦業之全貌。

第五，林朝棟在清季臺灣腦業發展的評價，近年來負面多於正面，本文予以釐清，歸納出三點：（1）開山撫番政策確為臺灣樟腦業振衰起敝之關鍵因素；（2）內山產腦區之擴張與棟軍之駐防有關；（3）臺灣樟腦業復興之主力來自中路產銷之大增。因臺灣樟腦出口在同治 9 年達到高峰後即走下坡，至光緒 11 年陷於谷底，僅有 399 磅；但開山撫番後，自光緒 12 年（1886）即快速回升，至光緒 19 年年出口量達 5,321,463 磅，超越日本、奪回世界樟腦王國之寶座。因此林朝棟雖非清季臺灣樟腦業的壟斷者，但無疑是促成產業復興的主要功臣。

關鍵詞：林朝棟、劉銘傳、開山撫番、樟腦業、中路撫墾局、棟軍、盈豐號（葛竹軒）、裕豐號（陳汝舟）、腦館、公泰洋行、福裕源